



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证券代码：002731

证券简称：ST 萃华

公告编号：2026-015

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立案告知书》（证监立案字 0022026001 号），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。

目前公司部分经营活动和业务尚能开展。立案调查期间，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报刊及网站披露的公告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六年二月九日